

卷第四百一十八 龍一

蒼龍 曹鳳 張魯女 江陵姥 甘宗 南鄴國 龍場 五色石 震澤洞 梁武後 劉甲

宋雲 蔡玉 李靖

蒼龍

孔子當生之夜，二蒼龍互天而下，來附徵在之房，因而生夫子。有二神女擎香露，空中而來，以沐浴徵在。（出王子年《拾遺記》）

曹鳳

後漢建武中，曹鳳字仲理，為北地太守。政化尤異。黃龍見於九里谷高岡亭，角長二丈，大十圍，梢至十餘丈。天子嘉之，賜帛百匹，加秩中二千石。（出《水經注》）

張魯女

張魯之女，曾浣衣於山下，有白霧濛身，因而孕焉。恥之自裁。將死，謂其婢曰：「我死後，可破腹視之。」婢如其言，得龍子一雙，遂送於漢水。既而女殯於山。後數有龍至，其墓前成蹊。（出《道家雜記》）

江陵姥

江陵趙姥以沽酒為業。義熙中，居室內忽地隆起，姥察為異。朝夕以酒酹之。嘗見一物出頭似驢，而地初無孔穴。及姥死，家人聞土下有聲如哭。後人掘地，見一異物蠢然，不測大小，須臾失之。俗謂之土龍。（出《渚宮舊事》）

甘宗

秦使者甘宗所奏西域事雲，外國方士能神咒者，臨川禹步吹氣，龍即浮出。初出，乃長數十丈。方士吹之，一吹則龍輒一縮。至長數寸，乃取置壺中，以少水養之。外國常苦旱災，於是方士聞有（「有」原作「而」，據明抄本、陳校本改）旱處，便齋龍往，出賣之。一龍直金數十斤。舉國會斂以顧之。直畢，乃發壺出龍，置淵中。復禹步吹之，長數十丈。須臾雨四集矣。（出《抱樸子》）

南鄴國

南鄴國有洞穴陰源，其下通地脈，中有毛龍毛魚。時蛻骨於曠澤之中。魚龍同穴而處。其國獻毛龍一於殷。殷（王子年《拾遺記》「於殷殷」作「雌一雄放」。按事應在舜時，「殷」字訛。）置豢龍之官。至夏代不絕。因以命族。至禹導川，及四海會同，乃放於洛汭。（出《拾遺錄》）

龍場

《王子年拾遺》曰：方丈山東有龍場，地方千里，龍皮骨如山阜，布散百餘頃。《述異記》：「晉寧縣有龍葬洲。父老雲，龍蛻骨於此洲，其水今猶多龍骨。按山阜岡岫，能興雲雨者。皆有龍骨。或深或淺，多在土中。齒角尾足，宛然皆具。大者數十丈，或盈十圍。小者才一二尺，或三四寸。體皆具焉。嘗因採取見之。」《論衡》云：「蟬生於腹育（「育」字原空缺。據陳校本補），開背而出，必因雨而蛻，如（「如」原作「而」。據明抄本、許本改）蛇之蛻皮云。」近蒲洲人家，拆草屋，於棟上得龍骨長一丈許，宛然皆具。（出《感應經》）

五色石

天目山人全文猛於新豐後湖觀音寺西岸，獲一五色石大如斗。文采盤蹙，如有夜光。文猛以為神異，抱獻之梁武。梁武喜，命置於大極殿側。將年餘，石忽光照廊廡，有聲如雷。帝以為不祥，召杰公示之。對曰：「此上界化生龍之石也，非人間物。若以洛水赤礪石和酒合藥，煮之百餘沸，柔軟可食。琢以為飲食之器，令人延壽。福德之人，所應受用。有聲者，龍欲取之。」帝令馳取赤石。如其法，命工琢之以為甌，各容五斗之半，以盛御膳。香美殊常。以其餘屑，置於舊處。忽有赤龍，揚須鼓鬣，掉尾入殿，擁石騰躍而去。帝遣推驗。乃是普通二年，始平郡石鼓村，鬥龍所競之石。其甌遭侯景之亂，不知所之。（出《梁四公記》）

震澤洞

震澤中，洞庭山南有洞穴深百餘尺。有長城乃仰公睽誤墮洞中，旁行，升降五十餘里，至一龍宮。周圍四五里，下有青泥至膝，有宮室門闕。龍以氣辟水，霏如輕霧，晝夜光明。遇守門小蛟龍，張鱗奮爪拒之，不得入。公睽在洞百有餘日，食青泥，味若粳米。忽彷彿說得歸路，尋出之。為吳郡守時，乃具事聞梁武帝。帝問杰公。公曰：「此洞穴有四枝：一通洞庭湖西岸，一通蜀道青衣浦北岸，一通羅浮兩山間穴溪，一通枯桑島東岸。益東海龍王第七女掌龍明珠藏，小龍千數衛護此珠。龍畏蠟，愛美玉及空青而嗜燕。若遣使信，可得寶珠。」帝聞大嘉。乃詔有能使者，厚賞之。有會稽郡鄞縣白水鄉郎（「郎」原作「即」。據明抄本、陳校本改）庾毗羅請行。杰公曰：「汝五世祖燒殺鄞縣東海潭之龍百餘頭，還為龍所害。汝龍門之宄也，可行乎？」毗羅伏實，乃止。於是合浦郡洛黎縣甌越羅子春兄弟二人，上書自言：「家代於陵水羅水龍為婚，遠祖矜能化惡龍。晉簡文帝以臣祖和化毒龍。今龍化縣，即是臣祖住宅也。象郡石龍，剛猛難化，臣祖化之。化石龍縣是也。東海南天台湘川彭蠡銅鼓石頭等諸水大龍，皆識臣宗祖，亦知臣是其子孫。請通帝命。」杰公曰：「汝家制龍石尚在否？」答曰：「在在。謹齋至都，試取觀之。」公曰：「汝石但能制微風雨召戎虜之龍，不能制海王珠藏之龍。」又問曰：「汝有西海龍腦香否？」曰：「無。」公曰：「奈之何御龍？」帝曰：「事不諧矣。」公曰：「西海大船，求龍腦香可得。昔桐柏真人數揚道義，許謐、茅容乘龍，各贈制龍石十斤。今亦應在，請訪之。」帝敕命求之。於茅山華龍（許本、「龍」作「陽」）隱居陶弘景得石兩片。公曰：「是矣。」帝敕百工，以于闐舒河中美玉，造小函二，以桐木灰髮其光，取宣州空青，汰其甚精者，用海魚膠之，成二缶。火燒（「火燒」原作「大船」。據陳校本改）之，龍腦香尋亦繼至。杰公曰：「以蠟涂子春等身及衣佩。」又乃齋燒燕五百枚入洞穴，至龍宮。守門小蛟聞蠟氣，俯伏不敢動。乃以燒燕百事賂之，令其通問。以其上上者獻龍女，龍女食之大嘉。又上玉函青缶，具陳帝旨。洞中有千歲龍能變化，出入人間，有善譯時俗之言。龍女知帝禮之，以大珠三、小珠七、雜珠一石，以報帝。命子春乘龍，載珠還國，食頃之間便至。龍辭去，子春薦珠，帝大喜。得聘通靈異，獲夫人之寶。以珠示杰公。杰公曰：「三珠，其一是天帝如意珠之下者，其二是驪龍珠之中者。七珠，二是龍珠，五色石，五色石。」

雜珠是蚌蛤等珠，不如大珠之貴。」帝遍示百僚，朝廷咸謂杰公虛誕，莫不詰之。杰公曰：「如意珠上上者，夜光照四十餘里；中者十里；下者一里。光之所及，無風雨雷電水火刀兵諸毒厲。驪珠上者，夜光百步；中者十步；下者一室。光之所及，無蛇虺多之毒。蟲珠，七色而多赤，六足二目，當其凹處，有白（「白」原作「舊」。據明抄本改）如鐵鼻。蚌珠五色。皆有夜光，及數尺。無瑕者為之上，有瑕者為下。珠蚌五，於時與月盈虧。蛇珠所致，隋侯噲參，即其事也。」又問蛇鶴之異。對曰：「使其自適。」帝命杰公記蛇鶴二珠。鬥餘雜珠，散於殿前。取大黃蛇玄鶴各十數，處布珠中間。於是鶴銜其珠，鳴舞徘徊；蛇銜其珠，盤曲宛轉。群臣觀者，莫不歎服。帝復出如意龍蟲等珠，光之遠近。七九八數。皆如杰公之言。子春在龍宮得食，如花如藥。如青如飴，食之香美。齋食至京師，得人間風日，乃堅如石，不可咀嚼。帝令秘府藏之。拜子春為奉車都尉，二弟為奉朝請，賜布帛各千匹。追訪公睽往不為龍害之由，為用麻油和蠟，以作照魚衣，乃身有蠟氣故也。（同《梁四公記》）

梁武後

梁武都皇后性妒忌。武帝初立，未及冊命，因忿怒。忽投殿庭井中。眾趨井救之，後已化為毒龍，煙燄冲天，人莫敢近。帝悲歎久之，因冊為龍天王，便於井上立祠。（出《兩京記》）

劉甲

宋劉甲居江陵。元嘉中，女年十四，姿色端麗，未嘗讀佛經，忽能暗誦法華經。女所住屋，尋有奇光。女雲，已得正覺，宜作二七日齋。家為置高座，設寶帳。女登座，講論詞玄。又說人之災祥，諸事皆驗。遠近敬禮，解衣投寶，不可勝數。衡陽王在鎮，躬率參佐觀之。經十二日，有道士史玄真曰：「此怪邪也。」振褐往焉。女即已知，遣人守門。云：「魔邪尋至，凡著道服，咸勿納之。」真變服奄入。女初猶喝罵，真便直前，以水灑之，即頓絕，良久乃蘇。問以諸事，皆雲不識。真曰：「此龍魅也。」自是復常，嫁為宣氏妻。（出《渚宮舊事》）

宋雲

後魏宋雲使西域，至積雪山，中有池，毒龍居之。昔三（明抄本「三」作「五」）百商人止宿池側，值龍忿怒，泛殺商人。果陀王聞之，舍位與子，向烏場國學婆羅門咒。四年之中，善得其術。還復王位，就池咒龍。龍化為人，悔過向王。王即從之。（出《洛陽伽藍記》）

蔡玉

弘農郡太守蔡玉以國忌日於崇（「崇」字原空缺，據陳校本補）敬寺設齋。忽有黑雲甚密，從東北而上，正臨佛殿。雲中隱隱雷鳴。官屬猶未行香，並在殿前，聚立仰看。見兩童子赤衣，兩童子青衣，俱從雲中下來。赤衣二童子先至殿西南角柱下，抽出一白蛇身長丈餘，仰擲雲中。雷聲漸漸大而下來。少選之間，向白蛇從雲中直下，還入所出柱下。於是雲氣轉低著地。青衣童子乃下就住，一人捧殿柱，離地數寸。一童子從下又拔出一白蛇長二丈許，仰擲雲中。於是四童子亦一時騰上，入雲而去。雲氣稍高，布散遍天。至夜。雷雨大霽，至晚方霽。後看殿柱根，乃蹉半寸許，不當本處。寺僧謂此柱腹空。乃鑿柱至心，其內果空，為龍藏隱。（出《大業拾遺記》）

李靖

唐衛國公李靖，微時，嘗射獵靈山中，寓食山中。村翁奇其為人，每豐饋焉，歲久益厚。忽遇群鹿，乃逐之。會暮，欲舍之不能。俄而陰晦迷路，茫然不知所歸，悵悵而行，因悶益甚。極目有燈火光，因馳赴焉。既至，乃朱門大第，牆宇甚峻。扣門久之，一人出問。靖告迷道，且請寓宿。人曰：「郎君已出，獨太夫人在。宿應不可。」靖曰：「試為咨白。」乃入告。復出曰：「夫人初欲不許，且以陰黑，客又言迷，不可不作主人。」邀入廳中。有頃，一青衣出曰：「夫人來。」年可五十餘，青裙素襦，神氣清雅，宛若士大夫家。靖前拜之。夫人答拜曰：「兒子皆不在，不合奉留。今天色陰晦，歸路又迷，此若不容，遣將何適。然此乃山野之居，兒子還時，或夜到而喧，勿以為患。」既而食。頗鮮美，然多魚。食畢，夫人入宅。二青衣送床席褥褥，衾被香潔，皆極鋪陳，閉戶繫之而去。靖獨念山野之外，夜到而聞者何物也？懼不敢寢，端坐聽之。夜將半，聞扣門聲甚急。又聞一人應之，曰：「天符，報大郎子當行雨。周此山七百里，五更須足。無慢滯，無暴厲。」應者受符入呈。聞夫人曰：「兒子二人未歸，行雨符到，固辭不可。違時見責。縱使報之，亦以晚矣。僮僕無任專之理，當如之何？」一小青衣曰：「適觀廳中客，非常人也。盍請乎？」夫人喜。因自扣其門曰：「郎覺否？請暫出相見。」靖曰：「諾。」遂下階見之。夫人曰：「此非人宅，乃龍宮也。妾長男赴東海婚禮，小男送妹，適奉天符，次當行雨。計兩處雲程，合逾萬里。報之不及，求代又難，輒欲奉煩頃刻間。如何？」靖曰：「靖俗人，非乘云者。奈何能行雨？有方可教，即唯命耳。」夫人曰：「苟從吾言，無有不可也。」遂敕黃頭，靱青驄馬來。又命取雨器，乃一小瓶子，係於鞍前。戒曰：「郎乘馬，無勒（「勒」原作「漏」，據陳校本改）銜勒，信其行。馬跑地嘶鳴，即取瓶中水一滴，滴馬鬃上。慎勿多也。」於是上馬騰騰而行，條勿漸高，但訝其隱疾，不自知其雲上也。風急如箭，雷霆起於步下。於是隨所躍，輒滴之。既而電掣雲開，下見所憩村。思曰：「吾擾此村多矣。方德其人，計無以報。今久旱，苗稼將悴。而雨在我手，寧復惜之？」顧一滴不足濡，乃連下二十滴。俄頃雨畢，騎馬復歸。夫人者泣於廳曰：「何相誤之甚！本約一滴，何私下二十尺之雨？此一滴，乃地上一尺雨也。此村夜半，平地水深二丈。豈復有人？妾已受譴，杖八十矣。」但視其背，血痕滿焉。兒子亦連坐。奈何？靖慚怖，不知所對。夫人復曰：「郎君世間人，不識雲雨之變，誠不敢恨。只恐龍師來尋，有所驚恐，宜速去此。然而勞煩，未有以報，山居無物，有二奴奉贈。總取亦可，取一亦可。唯意所擇。」於是命二奴出來。一奴從東廊出，儀貌和悅，怡怡然。一奴從西廊出，憤氣勃然，拗怒而立。靖曰：「我獵徒，以鬥猛事。今但取一奴，而取悅者，人以我為怯也。」因曰：「兩人皆取則不敢。夫人既賜，欲取怒者。」夫人微笑曰：「郎之所欲乃爾。」遂揖與別，奴亦隨去。出門數步，回望失宅，顧問其奴，亦不見矣。獨尋路而歸。及明，望其村，水已極目，大樹或露梢而已，不復有人。其後竟以兵權靜寇難，功蓋天下。而終不及於相。豈非取奴之不得乎？世言關東出相，關西出將，豈東西喻邪？所以言奴者，亦下之象。向使二奴皆取，即極將相矣。（出《續玄怪錄》）